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20)

創意

科技

未來

理念

方案

革新

願景

演化

品質

先驅

網絡連接及匯集
— 互聯生活 —

代工製造

智能家居供暖及
能源管理

技術與設計
產品工程
製造
質量保證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320)是一家總部設在香港的國際性技術和製造公司，在全球策略性地區共設有14個辦事處及生產基地。於過去40多年來，金寶通與國際品牌合作，提供切實有效的設計和製造解決方案，並以自有品牌開發和推出創新產品。金寶通提供遠超標準的製造服務，建立了廣泛的解決方案組合。透過定制IP和先進研發，金寶通協助其合作夥伴加快產品推出市場的時間，並以自家品牌SALUS推出行業領先的連接產品。金寶通站在技術的前線，已逐漸發展成為設計和製造物聯網(IoT)及家居自動化產品的市場領導者。金寶通是2018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金獎得主。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獎項及嘉許
14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
21	董事會報告
34	企業管治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4	綜合損益表
55	綜合全面收益表
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58	綜合權益變動表
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61	財務報表附註
140	財務概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OWYANG King博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區慶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的法定代表

歐陽和先生

OWYANG King博士

執行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OWYANG King博士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施維德先生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張正樑先生

薪酬委員會

施維德先生(主席)

歐陽和先生

陸觀豪先生

張正樑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

科技大道東20號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20E座6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790 3996

網址

www.computime.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公司資料(續)

提名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公司秘書

蘇嘉敏女士

投資者關係

香港

新界沙田

科技大道東20號

香港科學園第三期

20E座6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790 3996

電郵：ir@computime.com

股份代號

320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Burke, Warren, MacKay & Serritella, P.C.

歐華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書

致各持份者：

本人謹代表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金寶通」)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或「本年度」)的年報。

業績回顧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收益增長5.0%至3,867,5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5.1港仙。綜合純利與去年持平，為126,400,000港元，然而撇除非核心業務品牌分銷後，純利錄得10.3%的穩健增長。誠如我們於本年度早前所公佈，我們已開始逐漸縮減非核心業務品牌分銷，以將更多注意力與資源投放於利潤豐厚的物聯網及智能設備領域。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7.5港仙，派息率相等於49.8%。

深遠變化的一年

在我們四十多年的發展歷史中，金寶通一直製造高標準、高品質的產品，建立了卓越的聲譽。我們成功為擁有知名品牌的大型跨國企業提供製造服務，但我們意識到數碼時代帶來的種種顛覆可能對我們的傳統業務造成挑戰。因此，十多年前，我們決定走出自身的舒適區，開始從純粹的製造商轉型為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邁向更高利潤和持續發展的未來。

自此，我們的轉型舉措為公司帶來了多項的變革。在我們的傳統代工製造業務中，我們日漸把重心由原設備製造商(「OEM」)轉向原設計製造商(「ODM」)，在設計過程中增添價值，為客戶解決尖端產品所帶來的工程和製造難題。我們著力投資於先進電子控制和無線連接技術的研發，擁抱物聯網浪潮。我們亦在歐洲和北美推出了智能舒適家居控制產品自家品牌SALUS。

這些舉措令我們受益良多，帶來了新的收入來源及市場機遇。然而，在我們建立的基礎變得更持續穩固前，轉型之路還遠未結束。為此，我們不斷反思並積極改變，務求為客戶帶來更大的效益。本人欣然認為，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充滿深遠變化，不僅加速了我們的轉型進程，同時也為我們的未來增長鋪路。

本年度初，我們推出了新的公司標誌，象徵著當今互聯互通的數碼世界。隨後，我們重新設計了公司網站，著力突出我們的技術實力、創意工程文化以及先進製造服務。我們認為必須向客戶、供應商和合作夥伴清晰傳達公司的改革。

主席報告書(續)

二零一八年四月，我們搬遷至香港科學園。此舉進一步鞏固了我們作為創新科技領導者的企業形象，並將我們帶進新社群，有助我們以香港本土公司的身份，在世界舞台上脫穎而出，成為先進科技解決方案供應商。香港科學園是華南大灣區內主要創科樞紐之一，約有600家公司、9,000名工程師及科技創新者在園內進行頂尖研發工作。公司新總部將讓我們在這活躍的研發生態圈中獲取各種資源和合作機會。

為慶祝總部搬遷，我們主辦了一場空前成功的數據分析論壇。香港政府官員、學者、投資者、分析師以及業內同仁雲集這次盛會。該論壇有助推動香港如何躋身世界級智慧城市之列的討論。我們就機器學習如何改善生活，分享了見解及專業知識，這話題正切合我們研發的產品和技術。

作為我們持續轉型的重點之一，SALUS品牌在過往數年實現了許多令人鼓舞的發展，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也不例外。SALUS成功推出突破性及行內首創的自動平衡執行器，為地暖安裝人員和客戶解決了一些最棘手的困難。此外，SALUS亦成功與一家全球電子大型綜合企業合作，在英國投得大型智能家居項目。SALUS為本公司贏得四項權威大獎，分別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策動的2018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之智慧生活類別金獎、經濟通智慧城市大獎2018(智慧生活類)、由英國資深管道及供暖裝置商家牽頭的獨立採購組織Plumbing and Heating Group頒發的Innovation Award 2017，以及針對英國暖通空調業安裝和承包商，內容覆蓋行業最新趨勢的權威雜誌Heating, Ventilation and Plumbing Magazine頒發的2018 Innovation Showcase Winner，突顯了SALUS不斷提升的市場聲譽。

對我們轉型而言同樣重要的一環，就是在電子專業製造服務(「EMS」)業務中創造更多價值。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我們在這方面取得更多進展，成功從現有和新增的EMS客戶獲得先進科技產品訂單，產品涵蓋創新家電、智能生活產品以至家居醫療應用消費品。我們具有切實能力，在產品設計中提供有價值的貢獻以及不斷優化製造過程，令客戶有信心委託金寶通製造此等愈來愈智能化及複雜的產品。

隨著智能電子產品的蓬勃增長，我們將資源轉移至迅速發展的物聯網領域，並逐漸縮減中國內地的品牌分銷業務。我們相信此策略性轉變將加強我們的競爭優勢，並在未來數年提升盈利能力。

本公司亦獲得權威財經刊物嘉許，彰顯了我們近年的卓越表現。我們榮獲《彭博商業週刊／中文版》「年度上市企業2017」大獎。此外，《經濟一週》把金寶通評選為「香港傑出企業2017」之一。

主席報告書(續)

這些獎項標誌著我們所走過的轉型歷程，但我們仍需繼續前行並跨越更多里程碑。本人很高興金寶通愈來愈備受認可為一家以科學為本的公司，而這亦是我們會繼續努力追求的方向。在本公司其中一個最新的項目中，我們與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合作開發非佩戴式感應技術，藉此開拓人口老化以及家居或樓宇安全應用帶來的潛在市場機遇。這項技術仍處於研發早期，但我們相信其將對日常生活帶來重大影響。此等創新而實用的技術突破為我們的EMS和SALUS客戶提供創新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正是我們作為一家科技驅動型公司持續增長的根基。

謝辭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極為充實，無疑標誌著我們在轉型歷程中取得重大進展，同時也突顯了我們徹底自我改革的決心和抱負。本人有信心，持續轉型之路將使我們成為這個數碼時代的贏家。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所有持份者，包括董事會、我們尊貴的客戶、我們值得信賴的供應商、我們忠誠又熱忱的員工以及我們的投資者，一直與我們並肩同行。我們轉型之路仍然漫長，而秉持著對未來的清晰願景及策略，我們對自身的能力有信心，可以於未來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創辦人、主席及執行董事
歐陽和
謹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在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受新增主要客戶以及若干現有客戶增長所帶動，金寶通錄得3,867,500,000港元的收益，按年增加5.0%。更重要的是，我們正在擴張利潤較高之經營分部，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以及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合計按年增長9.9%，而利潤較低之電器控制裝置分部則錄得1.8%的減幅。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以及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合計佔本公司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總收益60.5%，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則為57.8%。

本年度毛利為562,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增加4.2%，而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14.7%輕微下降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14.5%。較高的銷量及更佳的經營分部收益組合，加上經營效益及成本控制，一切皆對毛利率帶來正面影響。然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下半年若干原材料商品價格大幅上升，抵消了上述裨益。

在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一名賣方提早終止我們的品牌分銷部的分銷權，導致本公司錄得自該名賣方的一次性費用收入10,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並無此性質的收入。我們在本年度作出一個策略性決定，透過逐漸縮減品牌分銷部，將資源投放於物聯網相關技術方面的核心能力，以捕捉智能家居領域的龐大商機。

總經營開支（銷售、分銷、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1.7%至395,400,000港元，佔總收益之百分比由10.6%改善至10.2%。總經營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自家品牌產品SALUS在歐洲及北美進行的辦公室擴充、市場推廣、銷售及研發。其他顯著的開支增幅包括業務增長導致運輸及貨運成本上漲，以及在風險管理及企業管治報告方面的顧問項目上花費的專業費用增加，抵銷了本年度人民幣及英鎊的正面貨幣匯率影響。

本公司繼續投資於研發，以提升技術水平及改良智能家居舒適解決方案。我們最近獲得2018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彰顯了本公司研發及商品化一項具科技創新和創意的智能家居解決方案。於本年度，總研發支出增加8.2%至76,500,000港元，佔總收益2.0%。

本公司的純利與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大致相若，為126,400,000港元。然而，若撇除非核心品牌分銷業務，純利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增加10.3%，延續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增長勢頭。

存貨結餘僅輕微增加1.8%至638,300,000港元，乃由於本公司繼續利用有效的前期控制將存貨投資減至最少。然而，若干電子元件的供應限制依然嚴重，倘若此問題持續，我們的存貨水平在未來將受到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公司繼續專注監察及控制應收貿易賬款、存貨及應付貿易賬款，以維持穩健及可持續的流動資金狀況。於本年度，我們繼續行使有效的信貸控制，以減少逾期應收貿易賬款，將周轉天數改善9天。同時，本公司在維持充足存貨以滿足客戶需要，與避免因過量存貨而凍結營運資金兩者之間，謹慎取得平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效維持最佳存貨水平，將周轉天數改善2天。然而，在緊張的材料市場下，我們加快了付款，以確保未來有充足的原材料供應。我們亦致力因應客戶要求管理材料採購，令本年度末的應付貿易賬款降低。加上較早的款項結付，應付貿易賬款周轉天數大幅減少。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末，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為729,600,000港元，維持穩健水平，及淨現金狀況為478,900,000港元。一旦出現突然的現金需要(尤其於現時緊張的材料市場下)，強勁的現金及淨現金狀況將有助本公司靈活應對。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電器控制裝置分部收益減少1.8%至1,527,200,000港元，乃由於本公司刻意將資源調離該分部的低利潤產品線。我們成功自現有客戶贏得較高增值項目的訂單。分部利潤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1.8%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2.1%，乃由於採用自動化及精簡的製造過程所節省的勞工成本，足以抵銷客戶價格降幅。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收益增長28.4%至817,600,000港元，乃由於數名主要現有客戶的訂單增加，以及增添了若干娛樂及生活行業的新客戶所致。受益於銷量增加及勞工效率改善，我們成功將分部利潤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6.3%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7.1%。本公司相信，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將繼續為主要增長動力，因客戶引入更多更先進的產品，將需要成熟技術及複雜工程配合，而此乃金寶通的主要競爭優勢。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收益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為1,522,700,000港元，溫和增長2.0%。經過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強勁增長後，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於下半年的收益有所減少，原因是數名主要客戶的訂單較本年度上半年大幅放緩。加上擴展SALUS業務的開支及下半年若干原材料的成本增加，全年的分部利潤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13.7%輕微減少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12.0%。

SALUS業務(其納入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之內)按當地貨幣計算產生的收益與去年相若。SALUS為本公司在歐洲及北美的自家專有恆溫控制及家居自動化產品線。英國建築市場繼續受困於脫歐的不確定因素，批發商及分銷商採取更保守的採購策略，對SALUS產品在英國的銷情造成負面影響。然而，在歐洲其餘地區，尤其於北歐地區，SALUS錄得整體健康的銷售增長。於本年度SALUS推出了若干備受市場歡迎的新產品，包括嶄新的自動平衡執行器，其為正在申請專利的革新產品，可解決地暖系統安裝人員及客戶所面對的一些難題。

行業分析

本公司相信，EMS行業根基穩固，並擁有增長機遇。隨著無線技術的成熟，產品將擁有更高的技術能力，而此趨勢將促使高增值製造能力的需求增加。我們的客戶不再尋求單純的製造商製作其產品，而是尋找可為其產品提出意念及創意的製造商。根據New Venture Research目前的估計，EMS行業於二零一七年的價值為457,500,000,000美元，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增長至615,400,000,000美元，複合年均增長率達7.5%。此等數據對EMS行業整體而言是良好的跡象，而本公司將專注於增強其技術能力，以為客戶提供ODM及其他高利潤高增值的服務。

隨著更先進的無線技術出現，智能家居市場在過往數年展現蓬勃的增長。在MarketsandMarkets的調研中，全球智能家居市場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價值137,90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二三年間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3.6%。此乃主要由物聯網的增長、對節能及便利的需求增加，以及智能電話及智能裝置快速普及所推動。我們的SALUS品牌專注於能源效益及家居舒適，定位良好，得以把握智能家居市場的龐大商機。

展望

我們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持謹慎樂觀的態度，並以錄得相對穩定的收益為目標，但若干因素可能影響我們的表現。市場對我們較高利潤業務的產品及服務需求強大，我們預期這方面的業務增長動力將延續。然而若干宏觀問題可能主導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局面，並影響我們短期的整體表現，其中包括持續的全球貿易糾紛、或若干重要電子元件的供應嚴重短缺等。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承接及完成的訂單減少。我們將繼續執行相關計劃及策略，不懈地管理此等因素，竭力爭取最理想結果。

隨著SALUS在北美及歐洲站穩腳跟，本公司亦將繼續投資，以擴大SALUS在這兩個市場的規模。雖然脫歐問題衝擊英國房地產市場，對SALUS於當地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但本公司已備有應對策略，新產品也會陸續推出，將有助二零一九財政年度英國的銷售額回升並加速增長。SALUS亦將會尋求更多機會，參與大型智能家居項目，創造新的收益來源。例如，SALUS最近在英國達成一項戰略合作，成為一家全球電子大型綜合企業的智能供暖系統控制設備指定供應商，參與公用事業公司的智能家居項目招標。

在成本方面，我們將繼續透過精簡化及自動化生產，提高營運效益。然而，若干重要電子元件供應短缺的情況在短期內似乎無法得到紓緩。因此，原材料成本上漲將對毛利率造成壓力，而影響程度尚未明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可能會導致地緣緊張局勢進一步升級，並對環球經濟造成負面影響。雖然短期內，中國的製造商難以遷移生產基地，但金寶通正積極設法減輕一旦全面實施關稅所帶來的長遠影響。本公司正在探索其他有助於分散風險的策略，包括搬遷部分生產線。我們希望有關糾紛能及時得以解決，但最終結果可能影響公司未來表現。

長遠而言，我們深信我們的計劃及策略將為客戶及股東帶來傑出業績。憑藉穩固的製造根基及日益成熟的技術能力，我們的物聯網相關創新技術組合應用更為廣泛，有效為我們的EMS客戶服務。EMS業務將繼續支援本公司的其他發展，包括加強先進技術的投資，以及擴展備受智能家居舒適領域認可為行業領導者的SALUS品牌。我們有信心，隨著我們成功執行有關計劃，EMS及SALUS業務均將為金寶通帶來長遠的卓越財務表現。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維持穩健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為729,6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71,920,000港元)，其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145,9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9,661,000港元)，餘下結餘主要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整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03倍，維持穩健水平。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付息銀行借款總額為250,68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64,877,000港元)，主要包括一年內應償還的進口銀行貸款。該等借款大部分以美元、港元或歐元區貨幣計值，所應用利率主要根據浮動利率條款釐定。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總額為1,351,03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51,181,000港元)。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結餘(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扣除付息銀行借款總額)為478,9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7,043,000港元)。

財資政策

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所涉及貨幣主要為歐元、英鎊及人民幣。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未到期外匯遠期合約，包括出售18,600,000歐元以買入美元(二零一七年：29,600,000歐元以買入美元)及出售4,500,000英鎊以買入美元(二零一七年：5,000,000英鎊以買入美元)。該等遠期合約乃就對沖而訂立。本集團不時密切監控其整體外匯風險，並將採納積極審慎的措施，以將有關風險減至最低。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164,96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6,108,000港元)，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開發新產品支付遞延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5,93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206,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銀行存款及其他資產，以作為其銀行融資的抵押品(二零一七年：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5,50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年：6,400名全職僱員)。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為657,66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82,455,000港元)。本集團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每年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培訓。本公司現時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採納，因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鼓勵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截至本報告日期，二零零六年購股權計劃有28,8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而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有2,0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獎項及嘉許

Bloomberg Businessweek
 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
Listed Enterprises of the Year 2017
 Listed Enterprises of the Year

年度上市企業2017
 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



HONG KONG OUTSTANDING ENTERPRISES
 香港傑出企業
 2017
ECONOMIC DIGEST
 經濟一週



香港傑出企業2017
 經濟一週

hkira
 IR Awards

CERTIFICATE of Excellence

This certificate is presented to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0320.HK)

In recognition of the company's achievement in
The HKIRA 4th Investor Relations Awards

Issued on the 21st of May, 2018 by

HONG KONG INVESTOR RELATIONS ASSOCIATION

香港投資者關係大獎—卓越獎
 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

獎項及嘉許(續)



2018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智慧生活類別金獎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Innovation Award 2017
Plumbing and Heating Group



香港智慧城市大獎2018－智慧生活
經濟通



2018 Innovation Showcase Winner
Heating, Ventilation and Plumbing Magazine



商界展關懷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86歲

歐陽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歐陽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為本公司行政總裁OWYANG King博士的哥哥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區慶麟先生的岳父。彼與其他方於一九七四年共同創立本集團。歐陽先生畢業於華南工學院(現稱華南理工大學)，主修結構工程。歐陽先生於電子業的生產業務、產品管理及開發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於創立本集團前，歐陽先生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鐵道部任設計工程師。於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三年一月期間，彼在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現稱「捷和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下稱「捷和集團」)任職；在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出任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的擠壓廠副廠長；於一九七零年一月至九月出任捷和貨箱有限公司(乃由捷和集團與另一方成立，現已結業)的項目經理，負責監督及籌備設立新生產廠房及所有設備之有關工作。於一九七零年九月，歐陽先生獲正式晉升為捷和貨箱有限公司的廠長，任職至一九七三年一月彼離開捷和集團為止。彼其後建立本集團，在其領導下，本集團於一九七六年榮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設立的香港新產品獎。歐陽先生自一九八零年起至二零零三年一直領導本集團擴展業務，並為集團取得許多主要客戶支持。彼現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的顧問，並就管理事宜提供指引。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OWYANG King，72歲

OWYANG博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彼為本公司主席歐陽和先生的弟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區慶麟先生為歐陽先生的女婿，因此，OWYANG博士為區先生的叔父。OWYANG博士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彼分別於一九六八年及一九七四年自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取得物理學學士學位及材料科學哲學博士學位。OWYANG博士於一九七四年加入General Electric Company之技術團隊，先後任職多個技術及管理職位，其中包括指導半導體部門進行研究及開發活動。OWYANG博士負責開發多項促成半導體技術，當中包括世界首個500伏特功率集成電路及絕緣柵雙極電晶體技術。OWYANG博士於一九八一年獲該公司頒發榮譽傑出成就獎。於一九八八年，OWYANG博士加入加州Siliconix Incorporated(一家於NASDAQ上市之公司)，出任研發部副總裁，並指導七十名科學家、工程師及技術人員有關電子儀器、電路、加工技術及包裝發展等範疇之工作。彼於一九九二年晉升為執行副總裁，肩負更多責任，負責所有有關矽之運作並重組工程資源及晶元加工廠之運作，從而提升技術能力及整體產能。彼令原本既是技術追隨者又失去定位之公司轉型為擁有行業先進產品及具高利潤能力之公司。於一九九七年，OWYANG博士獲擢升為總裁兼行政總裁。在其領導及管理下，該公司成功確立其功率切換及管理產品之世界級領導地位，銷售額更於二零零八年開創歷史性新高。在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管業界，OWYANG博士之領導地位廣獲認可。彼除曾刊發逾二十份技術論文外，更獲頒超過二十五項專利。憑藉其極具開創性之矽功率器件技術及產品，彼先後於一九七九年及一九八三年獲頒「Industry IR100 Award」。OWYANG博士亦名列「National Register's WHO'S WHO in Executives and Professionals」，盡顯其於業界之成功認受性。彼於二零一五年獲亞洲企業商會頒發「亞太企業精神獎」，以肯定他在將本公司由原設備製造電子生產服務企業轉型為市場主導技術方案供應商方面之成就。他現亦為Alpha and Omega Semiconductor Limited(一家於NASDAQ證券市場上市之公司)之現任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56歲

甘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甘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英國牛津大學數學碩士學位。彼於倫敦獲取特許會計師資格，現任香港執業會計師。甘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Arvind Amratlal PATEL，77歲

PATEL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PATEL先生已退休，並於數家美國公眾及私人製造公司累積40年經驗。繼獲頒印度巴羅達The Maharaja Sayajirao University的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後，PATEL先生移居美國進修學業。彼於一九六六年於Culligan International展開其專業生涯，於若干小型公司任職後，彼於一九七一年重返Culligan International管理層任職，與此同時，彼獲Loyola University Chicago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隨後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該公司為電機電子產品的國際生產商。於Intermatic Incorporated在任的二十年間，PATEL先生擔任數個行政職位(包括總裁及營運總監)，並至二零零五年退休。除管理層職位外，PATEL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退休期間獲選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及中國一家合資生產公司Intermatic – A.T.C.的董事會。自全職事業活動退休後，PATEL先生成為TADD LLC之合夥人兼董事會成員，該公司為私人持有公司，主要在美國從事設計、製造及分銷LED翻新照明產品。於二零一一年一月，PATEL先生獲選為Rogan Corporation董事會成員，該公司為私人持有公司，主要為工業及普通客戶應用提供設計、製造及分銷精密注模塑膠配件。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辭任此職位。

王俊光，57歲

王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現任Manulife (International) Limited高級律師。王先生於香港及英國接受教育，擁有處理民事訴訟之豐富經驗，主要處理商業性、人身傷亡、銀行及行政法之民事訴訟案、企業收購、跨境合作項目等事宜。彼曾於一九九八年擔任小額錢債審裁處暫委審裁官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間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王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審裁小組成員。王先生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人事登記審裁處副總審裁員。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區慶麟，58歲

區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區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歐陽和先生的女婿。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歐陽先生的弟弟OWYANG King博士因此為區先生的叔父。區先生在會計、財務、顧問、業務發展及一般管理(涉及製造業、科技業及房地產業)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區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帶領新成立的品牌分銷部，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八年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區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辭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副行政總裁，調任非執行董事。區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獲香港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獲加拿大新斯科細亞省哈里法克斯戴爾豪斯大學頒授理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66歲，BBS, JP

陸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退休銀行家，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30年豐富經驗。陸先生自一九七五年起於恒生銀行任見習行政主任，在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九年間擔任副總經理的私人助理。陸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出掌該銀行的財務監理，於一九九四年晉升為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並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至其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榮休。至於陸先生的其他董事職務，彼為中國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及海港企業有限公司(該等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八達通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現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及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過去陸先生亦曾出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廣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尤德爵士紀念基金信託委員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諮詢委員會及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廉政公署的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及城市規劃委員會成員。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並為第一屆特區立法會選舉委員會委員。彼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主修統計學)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彼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勳章，以嘉許彼在公共事務所作出的貢獻。陸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施維德，62歲

施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施先生是凱雷投資集團董事總經理，在亞洲及全球消費與零售相關領域的投資提供諮詢，彼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入凱雷。在加入凱雷前，施先生於二零零一至二零零七年間擔任可口可樂公司(亞洲)集團總裁、總裁、首席運營官及可口可樂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施先生負責可口可樂公司的高增長業務及多項具創意且成功的產品發佈。在此之前，施先生在伊士曼柯達公司(Eastman Kodak Company)工作，自一九七四年加入伊士曼柯達公司，分別在全球各地(包括美洲、歐洲及亞洲)不同部門擔任職務，包括銷售管理、市場推廣、財務、品牌管理、業務規劃及綜合管理。施先生曾擔任柯達大中華區主席、柯達全球消費業務首席運營官、柯達專業(全球商業業務)總裁及伊士曼柯達公司高級副總裁。施先生於羅徹斯特理工學院修讀圖像科學、商業及服務管理，並獲艾姆赫斯特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及獲羅徹斯特理工學院頒授理學碩士學位。施先生現擔任Avery Dennison Corporation(該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Mondelēz International, Inc.(該公司於NASDAQ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會成員。他曾擔任多家公司(包括在健康美容、酒店、旅遊、動物營養及天然資源等行業)之董事。施先生亦曾擔任多個貿易組織之董事會成員，包括US-Hong Kong Business Council、美中貿易全國委員會、US-ASEAN Business Council及香港美國商會理事會之董事。施先生是青年總裁協會及行政總裁協會之成員。施先生榮獲數個褒獎多元化的獎項及聯合國IPC終生成就獎。施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正樑，50歲

張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先生現時為Instanza Capital Limited(Instanza，證監會之持牌實體)之負責人員。張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之基金管理經驗。張先生加入Instanza之前，曾為Degroof Petercam Asset Management (HK) Limited之投資總監。張先生亦曾於中信証券國際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Aetos Capital Management (Asia) Limited出任高級職位。彼曾任英國保誠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之投資董事，負責其大中華股本投資。在此之前，張先生曾任Chase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美國大通銀行之基金管理部门)之基金經理。張先生目前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投資委員會委員。過往，張先生曾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出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亦曾任證監會公眾股東權益小組及證監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之成員。張先生獲加拿大約克大學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獲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頒授貨幣經濟學學士學位。張先生持有特許財務分析師協會所頒授特許財務分析師之銜頭。張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區錦源，53歲

區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加入本集團，出任首席財務司。區先生在領導全球跨國企業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曾於多家高增長的美國上市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包括在Gilead Sciences擔任財務副總裁及在KLA-Tencor和Tesla Motors擔任副總監，最近期曾擔任香港DiagCor Bioscience Limited的首席營運司。區先生獲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頒授會計及財務理學士學位，並獲美國芝加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財務及營運管理)學位。

夏焯樑，59歲

夏博士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現任研發部執行副總裁，以及本集團之其中一個附屬公司Cincinnati Holdings Limited的總裁。彼為特許工程師(CEng)，英國皇家特許計量及控制學會及英國工程技術學會會員以及美國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高級會員，並於工程及研發方面積累逾30年工作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香港及新加坡多家電子公司的研發部高級管理人員。夏博士獲香港城市大學工程學博士學位、電子系統設計碩士學位、香港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院院士及高級文憑。

朱永杰，61歲

朱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加入本集團，現任製造部副總裁。彼擁有逾30年全面之營運經驗，涵蓋製造、產品開發、採購、項目管理、質量、供應鏈管理及合規事宜。彼於多間知名香港及美國上市機構出任高級管理層職位，負責戰略領導方面。朱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獲澳洲悉尼科技大學頒授工程管理碩士學位。

何柏棠，55歲

何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全球人力資源部副總裁。彼擁有逾25年人力資源經驗。何先生曾於大型跨國及本地企業擔任地區及全球人力資源總監之高級職位，包括WL Gore & Associates、Novo Nordisk、ASML、Spotless Group及李錦記。何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並獲愛爾蘭國立大學都柏林分校頒授人力資源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續)

梁萬斯，62歲

梁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品質部副總裁。彼曾於飛利浦多個業務單位擔任要職近二十年。梁先生於品質管理、程序工程、製造營運、產品設計與供應基地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梁先生獲香港公開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加拿大艾伯塔省卡爾加里大學頒授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

NGUYEN Minh Van，61歲

NGUYEN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加入本集團，現任營運財務副總裁。彼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在金融、會計、監管、投資者關係及併購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曾於多間在美國上市的國際公司工作，包括Siemens、Vishay及Siliconix。NGUYEN先生畢業於美國新奧爾良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持有美國加州聖克拉拉大學之工商管理財務碩士學位。

麥永光，56歲

麥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加入本集團，現任互聯解決方案部副總裁。彼在開發、製造及分銷電腦軟件及硬件、開發互聯網內容及電子學習產品方面有逾三十年經驗。彼在ODM、HVAC及物聯網新產品及業務發展方面負起全責。麥先生在偉易達集團工作超過十二年，在VTech Computers Systems Limited擔任董事總經理、在VTech School of IT擔任校監及在Tech eLearning Holdings Limited擔任執行董事。彼亦擔任IDT電子產品分部的總裁及龍昌集團的首席營運司。彼持有英國格拉斯哥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的國際營銷碩士學位。

朱俊傑，53歲

朱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加入本集團，現任工程部副總裁。彼於消費品板塊有逾三十年經驗，其中二十年為流動及電訊行業。彼於端到端生態系統，由基建業務模式到內容及服務解決方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朱先生在摩托羅拉工作十年，擔任半導體分部至流動解決方案分部的重要角色，取得寶貴經驗。作為摩托羅拉的工程總監，其主要成就之一是在二零零零年代創造了太極系列智能電話及J2ME OTA生態系統。在彼於摩托羅拉的事業之後朱先生在E28、Elite Holdings、ConvenientPower及WiTricity等公司擔任主要職位，並在消費品及汽車板塊的無線充電建立廣泛的往績記錄。朱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在英國紐卡素大學主修微電子及微處理器，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蘇嘉敏，44歲

蘇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彼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乃一所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專門提供綜合的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彼為特許秘書，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蘇女士於各類企業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一直為多間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提供專業服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此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的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研發、設計、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本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本年度表現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期的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各節內。

董事會議決在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建議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八日(星期一)向在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7.5港仙(「擬派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a) 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擬訂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星期五)舉行。為釐定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b) 獲發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為釐定獲發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有權獲發擬派末期股息，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董事會報告(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表現作出的分析、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討論以及與其持份者之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的主席報告書、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本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分開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載。該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捐款

本集團本年度撥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為約135,000港元。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股票掛鈎協議

有關本公司訂立的股票掛鈎協議的詳情，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及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可供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適用法定條文計算的可供分配儲備(扣除擬派末期股息62,981,000港元前)為684,125,000港元。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供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令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

董事會報告(續)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OWYANG King博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區慶麟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由執行董事調任非執行董事並辭任副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歐陽和先生、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及張正樑先生將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所有上述三名退任董事均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身份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陸觀豪先生、施維德先生及張正樑先生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擬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在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本年度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本公司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內。董事履歷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概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董事彌償

以本公司董事為受益人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現仍有效，並於本年度內全年持續有效。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1)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涉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歐陽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2,500,000 (附註)	41.98%
	實益擁有人	5,716,000	0.68%
		358,216,000	42.66%
OWYANG King博士	實益擁有人	4,090,000	0.49%
區慶麟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10,000	0.69%

附註：該等股份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SPGL」)持有。SPG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歐陽和先生全資擁有。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董事會報告(續)

(2) 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好倉－以實物交收的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授出購股權 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OWYANG King博士	實益擁有人	28,800,000	3.43%

上述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購股權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28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以及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5%或以上的權益：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涉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SPGL	實益擁有人	352,500,000 (附註1)	41.98%
謝淑明女士	配偶權益	358,216,000 (附註2)	42.66%
Crystalplaz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3,500,000 (附註3)	15.90%
Little Venic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1,690,000 (附註3)	9.73%
梁綺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215,190,000 (附註3)	25.63%
香立智先生	配偶權益	215,190,000 (附註4)	25.63%

附註：

1. SPGL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歐陽和先生的權益。
 2. 謝淑明女士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歐陽和先生的權益擁有本公司358,216,000股股份權益。
 3. 此等股份由Crystalplaza Limited及Little Venice Limited分別擁有133,500,000股及81,690,000股。上述兩家公司均由梁綺莉女士全資擁有。
 4. 香立智先生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梁綺莉女士的權益擁有本公司215,190,000股股份權益。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的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獲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屆滿。除非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而註銷或失效，否則二零零六年計劃項下授予的未行使購股權將可繼續行使。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採納了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除非經註銷或終止，否則將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已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8內。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權日期 ²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¹	於本年度 註銷	於本年度 失效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高級管理人員及 其他僱員總計	202,000	-	-	-	(202,000)	-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
	202,000	-	-	-	(202,000)	-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
	202,000	-	-	-	(202,000)	-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由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
	240,000	-	-	-	-	240,000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1.24
	240,000	-	-	-	-	240,000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1.24
	320,000	-	-	-	-	320,000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1.24
	240,000	-	-	-	-	24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360,000	-	-	-	-	36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440,000	-	-	-	-	44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	-	-	-	-	16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2,606,000	-	-	-	(606,000)	2,000,000			

董事會報告(續)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日期 ²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¹	於本年度 註銷	於本年度 失效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3,200,000	-	-	-	-	3,200,000	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	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1.05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2,400,000	-	-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3,200,000	-	-	-	-	3,200,000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0.79
	1,200,000	-	-	-	-	1,20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四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0.375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0.375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1,600,000	-	-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174
	26,800,000	-	-	-	-	26,800,000			

董事會報告(續)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權日期 ²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¹	於本年度 註銷	於本年度 失效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續)									
區慶麟先生	3,320,000	-	(3,320,000)	-	-	-	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	由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至 二零二四年七月三日	0.68
	3,320,000	-	(3,320,000)	-	-	-			
董事類別小計	30,120,000	-	(3,320,000)	-	-	26,800,000			
總計	32,726,000	-	(3,320,000)	-	(606,000)	28,800,000			

附註：

1. 區慶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行使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3,320,000份購股權。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25港元。
2.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董事會報告(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購股權日期 ³	購股權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¹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註銷	於本年度 失效 ²	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	200,000	-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	200,000	-	-	-	2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	1,600,000	-	-	-	1,600,000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1.04
	-	2,000,000				2,000,000			
區慶麟先生	-	1,245,000	-	-	(1,245,000)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1.65
	-	1,245,000	-	-	(1,245,000)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1.65
	-	1,660,000	-	-	(1,660,000)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1.65
	-	4,150,000	-	-	(4,150,000)	-			
總計	-	6,150,000	-	-	(4,150,000)	2,000,000			

附註：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向兩名董事授出6,15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每股1.03港元及1.67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4,041,000港元。
2. 區慶麟先生的4,150,000份購股權於其由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起辭任本公司副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後失效。
3.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董事會報告(續)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事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佔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24%
— 五大客戶合計：	57%

本公司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並無於上述已知主要客戶中擁有權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採購額的百分比合共佔本集團採購額不足30%。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惟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的該等業務除外。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董事會報告(續)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所悉，本公司已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施維德先生及張正樑先生，及本公司兩名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人員及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告退，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一直對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企業價值及投資者信心與權益方面非常重要。根據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本公司已採取積極主動的方式，以鞏固企業管治常規，其基礎是設立經驗豐富且全心投入的董事會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提升其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適合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並定期檢討此等常規及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發展。本公司的重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及監控，其職責為制訂政策、策略及計劃，領導本公司達成為股東創造價值的目標，並代表股東監督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所有董事一直真誠履行其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標準，作出客觀定並於所有時候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會保留其為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和及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每名董事一般可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行政總裁領導。董事會亦已將一整套職責轉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策、依照董事會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對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作出協調及指揮、制定及監察生產和營運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及監察監控制度。董事會獲高級管理人員全力支持履行職責。

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職能及工作任務的轉授，上述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的構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共有九名成員，分別為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最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人數)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全體董事的名單(按分類排列)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作出披露。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識別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本公司亦已於其網站載列其最新董事名單，當中識別彼等的職責及職能。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關係已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履歷」一節內予以披露。

董事會的構成已平衡適合本集團業務要求及作出獨立判斷所需的技能與經驗。每名執行董事根據其專業知識監督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領域。非執行董事具備充分的能力和人數，其意見具有影響力，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服務於董事委員會，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方向作出各種有效貢獻。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指引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堅信，董事會成員日益多樣化乃支持其實現戰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基本要素之一，因此，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架構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價值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所有提名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員會將匯報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在適當時候審核該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也將會討論任何需要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本公司全力支持在董事會層面清楚區分上述兩項職責，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避免權力僅集中於任何一人。

目前，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履行管理董事會的責任，而本公司行政總裁OWYANG King博士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均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出。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已於章程細則內作出規定。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議董事會構成、發展及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該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資料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一節。

本公司每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本公司亦已向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明確規定委任期。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兩年。

此外，根據章程細則，所有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的重新選舉。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每名新獲委任董事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並充分明白其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該入職培訓一般將輔以參觀本集團的主要廠址及／或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會談。

本公司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變化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

此外，本公司將於需要時向董事持續提供簡報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擴充及更新自身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

根據本公司所保存的培訓記錄，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皆有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及相關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附註)
歐陽和先生	A
OWYANG King博士	A
甘志超先生	B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A, B
王俊光先生	B
區慶麟先生	A
陸觀豪先生	B
施維德先生	A
張正樑先生	B

附註： A：閱讀期刊、最新資料、文章及／或資料等
B：參加研討會、會議及／或討論會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的進行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安排一般會事先取得董事同意以便彼等出席會議。除上述者外，定期董事會會議將至少提前十四天發出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會議，一般亦會發出合理通知。

每次董事會會議草擬議程一般會連同通知送呈所有董事，以便彼等有機會在會議上提出其他商討事項列入有關議程。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文件連同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會於各董事會會議至少三天前向所有董事寄發，以便董事於必要時瞭解本集團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人員。

行政總裁及其他相關高級管理人員一般須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且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會議，以就本集團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記錄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傳閱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根據董事會目前慣例，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及處理。章程細則載有有關條文，規定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及若干僱員(該等人士可能得知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自訂操守守則(「自訂守則」)，其條款並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寬鬆。每名董事獲發一份自訂守則。如本公司已得悉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本公司將預先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

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此外，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概無得悉有關本集團僱員違反自訂守則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名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此等資料已於本公司網站(www.computime.com)刊登(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亦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可應股東要求予以提供。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決定或推薦意見。

舉行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常規、程序及安排在實際情況下與上文所載董事會會議一致。

所有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適當情況下，經作出合理要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有四名成員，分別為一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施維德先生、陸觀豪先生及張正樑先生。因此，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施維德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提出推薦意見(即守則條文第B.1.2(c)(ii)條所述的模式已獲採納)；及因應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按表現發放的薪酬。

人力資源部負責蒐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及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意見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須就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待遇的推薦意見諮詢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此提出建議；
- 審閱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並就此提出建議；及
- 審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按表現發放的薪酬及花紅並就此提出建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5條，高級管理人員的成員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零至500,000港元	2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0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8

每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企業管治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分別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施維德先生及張正樑先生，以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陸觀豪先生，其具備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於提呈董事會之前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報告並審議本集團財務主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聘任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及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或外聘核數師舉行四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報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相關審核結果；
- 與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及檢討本公司僱員就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及
- 審議內部審核計劃及報告。

概無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甄選、委任、辭退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分別為一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及施維德先生。因此，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歐陽和先生，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此提出推薦意見、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程序、物色合資格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監察董事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提名準則、程序及過程的備忘錄，以為董事會評估及挑選董事人選提供正式、考慮周全及具有透明度的程序。倘董事會出現空缺，董事會將參照擬任人選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投入時間、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有關法定規定及規例，進行甄選程序。本公司的人力資源部門將提供協助，並可於必要時外聘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另外，根據本公司頒佈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須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在適當時候審核該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同時，提名委員會也將會在需要時討論任何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提名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在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成員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要求。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檢討及討論董事會的現行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專長、技能及經驗平衡，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的董事提出建議。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歐陽和先生、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及張正樑先生將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提名委員會建議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該三名退任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的本公司通函載有該等退任董事的詳細資料。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擔任此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作為董事會直接授權的一般管理委員會，致力提升業務決策的效率。執行委員會監察本公司策略計劃的執行及本集團所有業務部門的營運，並就有關本集團管理及日常業務的事宜進行討論及作出決策。

企業管治報告(續)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職能。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於本企業管治報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作出的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執行委員會除外)以及本公司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會議出席率/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歐陽和先生	4/4	—	1/1	1/1	1/1
OWYANG King博士	4/4	—	—	—	1/1
甘志超先生	4/4	4/4	—	—	1/1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4/4	4/4	—	—	0/1
王俊光先生	4/4	—	—	—	1/1
區慶麟先生	4/4	—	—	—	1/1
陸觀豪先生	4/4	4/4	1/1	1/1	1/1
施維德先生	2/4	2/4	1/1	1/1	0/1
張正樑先生	2/4	2/4	—	1/1	1/1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對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及批准。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委託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此等制度包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就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本集團的風險政策以及評核本集團的風險控制及緩解工具的有效性。

董事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就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而言，僅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背景建立

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設立。為以一致的方式進行風險評估，本集團設有釐定了本集團願意承擔的風險程度的集團風險偏好。

風險識別

通過促進工作坊及一系列內部監控調查問卷，徵求管理層對各業務的風險的意見，並據此產生了一個基於可能提升、阻礙、降低、加速或延遲實現目標的事件的威脅和機會的綜合清單。

風險評估及優先排序

管理層以一個衡量尺度來進一步評估一個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業務活動、財務狀況、運營和合規性的影響，然後根據評估出來的結果為該等風險排列優先次序。

風險處理

所識別的風險的負責人評估現有監控的有效性，並在需要時提供處理計劃。超出本集團風險承受範圍的個別風險按照優先次序進行處理、監察和審核。

風險檢討

風險管理人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流程負責人審核和更新其風險登記冊，促進和監督有效的風險管理常規的實施，並定期向董事會和審核委員會充分地匯報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營運風險相關的信息。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以宏觀和戰略視角去識別和評估風險，包括新出現的風險。

風險報告

管理層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公司及業務層面之主要的風險及行動計劃。主要風險的重大變動於其出現時進行緩解及向管理層匯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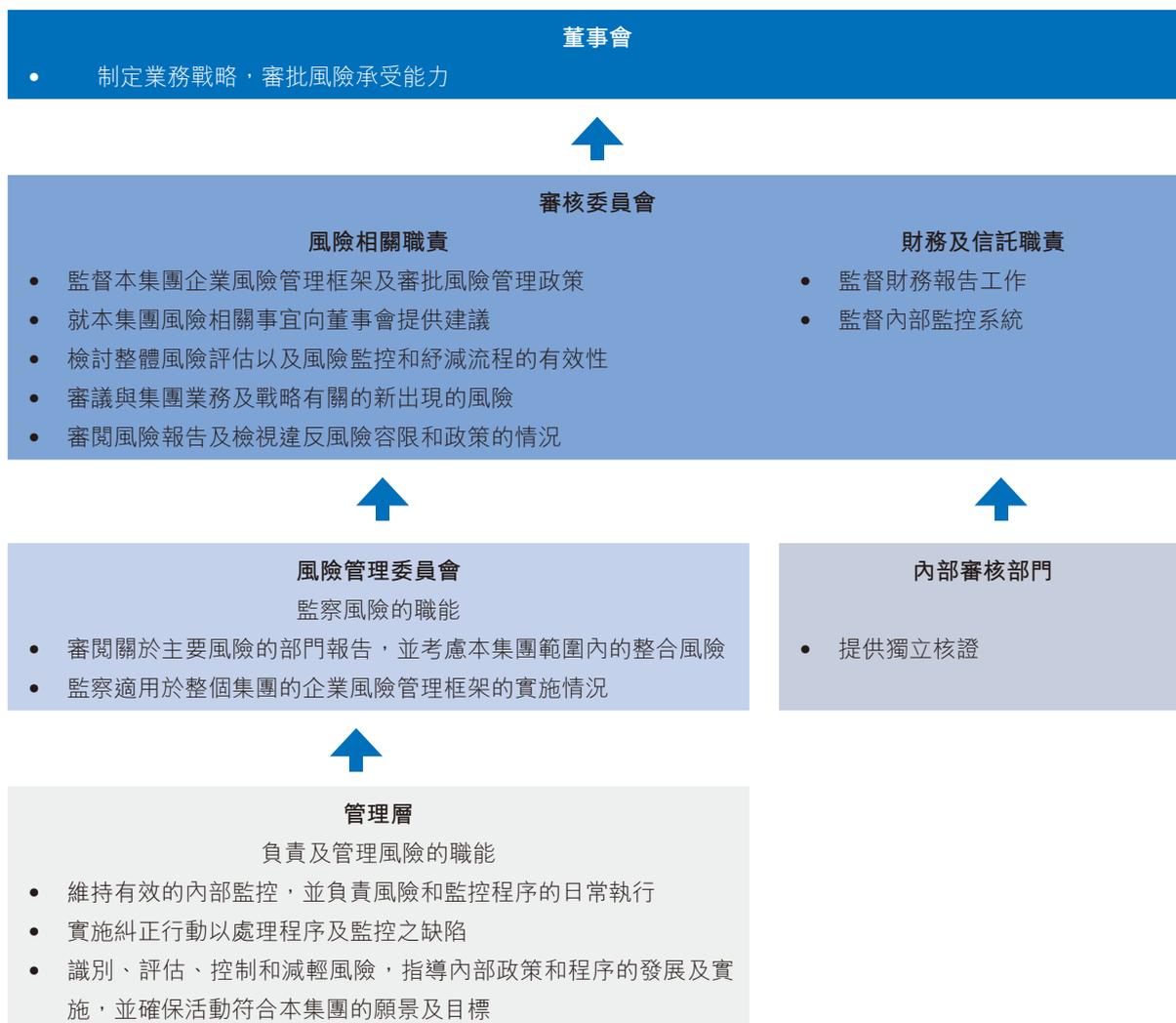
風險監察活動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內部審核部門的協助下監督有關進程。管理層會更新最高級別風險的變動和應對的控制措施，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治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是基於「三道防線」模式，由本集團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和指導(如下所示)：



企業管治報告(續)

三道防線模式區分了參與有效風險管理的三個組別(或防線)：

1. 第一道防線－負責及管理風險的職能：

在第一道防線上，運營管理人員負責並管理風險。運營管理人員亦負責實施糾正行動來解決流程和控制上的缺陷。運營管理層負責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並負責風險和監控程序的日常執行。運營管理層識別、評估、控制和減輕風險，指導內部政策和程序的發展和實施，並確保活動符合願景及目標。通過階層式責任架構，中層管理人員設計並實施作為監控措施的詳細程序，並監督其員工執行該等程序。

由於控制是在運營管理層的指導下編製成系統和流程，故運營管理層自然成為第一道防線。為了確保內控措施被有效地執行，且當系統存在控制及流程上的缺失時，可有機制反映出來，公司應當在管理及監督上有足夠的監控。

2. 第二道防線－監察風險的職能：

管理層建立各種風險管理及合規性職能，以幫助建立及／或監察作為第一道防線的監控。風險管理委員會促進和監察運營管理層的有效風險管理常規的實施，並幫助不同的風險負責人定義目標風險並報告充分的涵蓋本集團的風險相關信息。風險管理委員會將所有識別的風險分為四大類別，並委託相應的管理層負責監督和管理相關的識別風險。四大類別包括財務、合規、運營和業務相關的風險事宜。各相應管理層須確保第一道防線正確設計、獲得實行及如預期般運作。

3. 第三道防線－提供獨立性保證的職能：

內部審核職能為審核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提供基於本集團內部最高水平之獨立性和客觀性之保證。第二道防線並不具備這種高度的獨立性。內部審核為管治、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的有效性提供了保證。

披露內幕消息程序

本集團已採納報告和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這些程序確保及時披露本集團的信息和履行本集團的持續披露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

於本年度，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進行集團整體年度評估，以評估與本集團現有和新業務相關的風險。

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足夠，並未發現可能影響本集團財務、運營、合規、業務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重大關注範疇。

於檢討過程中，董事會亦認為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之員工的資源、資歷及經驗，及其培訓及預算為充足。

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的前瞻性

在快速轉變的全球和地方環境的背景下，監察「新出現的風險」將成為重點。一般來說，日常維持運營部門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是一個持續的旅程。本集團將繼續這條道路，進一步將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整合到其業務流程中。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外聘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以及其相應酬金概述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2,031
非核數服務	
(i) 稅務服務	257
(ii) 就本公司中期報告提供的服務	175
(iii) 就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提供的服務	22
(iv)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顧問服務	150
(v) 企業風險管理顧問服務	20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委聘外聘服務公司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蘇嘉敏女士出任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OWYANG King博士。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蘇女士已完成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相信，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本集團資料，將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策，並有利彼等加深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與本公司潛在及現有投資者發展及維持持續投資者關係亦至關重要。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computime.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以供公眾人士獲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料及最新動向、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或發送電子郵件至hq@computime.com或ir@computime.com。本公司將對查詢作出詳盡及時回應。

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平台，以交流意見。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解答提問。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維持定期對話，以便彼等緊貼本集團的最新發展情況。

股東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股東在以下情況下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在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

- (1) 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附有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的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要求中須列明大會目的。
- (2) 如股東有意在股東大會上提名退任董事以外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則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獲提名人士)須發出由其正式簽署表明其提名有關人士參選董事意向的書面通知及獲提名人士簽署表明其參選意願的通知。該等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辦事處。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間由寄發有關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及於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結束。

股東可就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或提出建議向本公司寄發書面查詢。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新界沙田科技大道東20號香港科學園第三期20E座6樓

電郵：「hq@computime.com」或「ir@computime.com」

為免生疑，股東須呈交已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上述各項有效。本公司或會按照法例規定披露股東資料。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股東可就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參閱章程細則。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均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隨即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mputime.com)刊載。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54至139頁的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本核數師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核數師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本核數師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本核數師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就下列各事項而言，本核數師是在該背景下提供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處理該事項的方式。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本核數師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所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的責任。因此，本核數師的審核包括執程序，以應對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採取的程序)結果，為本核數師對隨附綜合財務報表所發表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總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為572,348,000港元，而減值撥備為89,070,000港元。

管理層在估計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時，需根據下列因素，包括對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賬目檢討、收賬趨勢的經驗、與客戶的爭議或法律訴訟的歷史及狀況、現時業務狀況以及信用保險的涵蓋範圍的評估，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有關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的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9。

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中包括：(i)選定傳閱借款人確認的樣本，(ii)測試及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報告，以識別任何長期逾期債務及其過往結算模式，(iii)審閱與客戶的爭議或法律訴訟的狀況，(iv)評估應收貿易賬款的其後結算，及(v)抽樣測試信用保險協議。

存貨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總存貨結餘為664,835,000港元，而存貨撥備為26,556,000港元。為釐定撥備，管理層應用重大判斷及估計，當中包括受現時及未來市況影響的假設，並考慮存貨的過往用途、賬齡及買賣預測等因素。

有關存貨撥備的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8。

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中包括：(i)透過審閱產品的毛利率分析及與管理層討論其定價政策、利潤率及撥備基準對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進行評估，(ii)透過評核原材料及在製品的隨後使用量及向客戶交付製成品情況進行過時存貨審查，及(iii)實地盤點存貨。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錄得商譽38,164,000港元，已減去減值撥備1,744,000港元。在釐定是否需要計提減值撥備時，管理層根據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連同五年期後現金流量終值而得出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並根據主要包括過往經營業績、估計未來增長率及貼現率的輸入數據，估計貴集團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當中包括受未來市況及經濟情況影響的假設。

本核數師的審核程序中包括評估管理層對銷售預算及最終增長率等的主要假設，方法是：將過往預測與實際結果比較；透過與市場可資比較相關實體進行衡量，評估用於減值分析的方法及主要假設(尤其是貼現率)；以及透過分析組織架構及業務營運以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釐定。本核數師亦對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因素進行敏感度分析，包括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收益及貼現率。

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4。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的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核數師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本核數師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核數師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本核數師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本核數師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本核數師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本核數師沒有任何需要報告的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核數師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核數師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本核數師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本核數師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本核數師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本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本核數師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本核數師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核數師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本核數師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本核數師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核數師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本核數師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本核數師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本核數師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核數師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本核數師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賴耘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5	3,867,510	3,683,598
銷售成本		(3,304,836)	(3,143,514)
毛利		562,674	540,084
其他收入	5	7,346	20,35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0,307)	(99,225)
行政開支		(287,338)	(268,392)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12,236	(21,094)
融資成本	6	(16,370)	(10,38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80	1,310
除稅前溢利	7	158,821	162,654
所得稅開支	10	(32,435)	(36,220)
本年度溢利		126,386	126,434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26,404	126,449
非控股權益		(18)	(15)
		126,386	126,434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15.1港仙	15.1港仙
攤薄後		14.9港仙	15.0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26,386	126,43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於其後期間將其他全面收益／(開支)重新分類至損益：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33,538)	26,830
將虧損／(收益)重新分類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調整	15,623	(28,499)
	(17,915)	(1,669)
換算海外業務的外匯差額	49,221	(15,36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31,306	(17,03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57,692	109,400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57,710	109,415
非控股權益	(18)	(15)
	157,692	109,4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28,301	170,966
商譽	14	36,420	36,420
會所債券		705	705
無形資產	15	121,161	106,80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	5,624	6,277
可供出售投資	17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8,291	3,338
遞延稅項資產	26	6,404	–
非流動資產總額		406,906	324,507
流動資產			
存貨	18	638,279	627,068
應收貿易賬款	19	483,278	602,6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37,303	51,294
可收回稅項		–	5,041
衍生金融工具	24	–	19,1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	729,615	771,920
流動資產總額		1,888,475	2,077,11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2	499,659	729,5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3	128,804	115,004
付息銀行借款	25	250,689	264,877
欠非控股股東款項		160	160
應付稅項		24,794	26,854
衍生金融工具	24	24,763	–
流動負債總額		928,869	1,136,475
流動資產淨額		959,606	940,63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待續)		1,366,512	1,265,145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續)		1,366,512	1,265,14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	14,718	13,189
資產淨值		1,351,794	1,251,956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83,974	83,642
儲備	29	1,267,063	1,167,539
		1,351,037	1,251,181
非控股權益		757	775
權益總額		1,351,794	1,251,956

歐陽和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溢	實繳盈餘*	購股權	外匯波動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	權益總額
		股本	價賬*		儲備*	對沖儲備*	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83,393	389,711	1,879	9,426	3,389	26,906	671,115	1,185,819	790	1,186,609
本年度溢利		-	-	-	-	-	-	126,449	126,449	(15)	126,434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	-	-	-	(1,669)	-	-	(1,669)	-	(1,669)
換算海外業務的外匯差額		-	-	-	-	-	(15,365)	-	(15,365)	-	(15,365)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669)	(15,365)	126,449	109,415	(15)	109,400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27	249	2,236	-	(792)	-	-	-	1,693	-	1,69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28	-	-	-	2,766	-	-	-	2,766	-	2,766
已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11	-	-	-	-	-	-	(48,512)	(48,512)	-	(48,51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3,642	391,947	1,879	11,400	1,720	11,541	749,052	1,251,181	775	1,251,956
本年度溢利		-	-	-	-	-	-	126,404	126,404	(18)	126,38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	-	-	-	(17,915)	-	-	(17,915)	-	(17,915)
換算海外業務的外匯差額		-	-	-	-	-	49,221	-	49,221	-	49,221
本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7,915)	49,221	126,404	157,710	(18)	157,692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27	332	2,987	-	(1,062)	-	-	-	2,257	-	2,257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28	-	-	-	2,870	-	-	-	2,870	-	2,870
已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11	-	-	-	-	-	-	(62,981)	(62,981)	-	(62,98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74	394,934	1,879	13,208	(16,195)	60,762	812,475	1,351,037	757	1,351,794

* 此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267,0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67,539,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58,821	162,65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5	(2,531)	(3,460)
融資成本	6	16,370	10,380
折舊	7	50,853	39,884
遞延開支攤銷	7	54,357	56,154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	6,569	20,2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淨額	7	630	1,65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	3,463	8,722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7	–	5,439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7	2,870	2,766
現金流量對沖虧損／(收益)的公允價值(轉撥自權益)		15,623	(28,49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80)	(1,310)
		306,445	274,669
存貨增加		(17,780)	(34,044)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115,895	88,7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3,991	(13,15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29,921)	78,0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		13,800	37,377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淨額		10,379	10,34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5,628	(2,16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238,437	439,841
已付香港利得稅		(10,883)	(15,607)
已付海外稅項		(25,973)	(7,030)
已付股息		(62,981)	(48,51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待續)		138,600	368,69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續)		138,600	368,69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531	3,46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	(96,250)	(62,919)
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4,95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365	1,216
來自聯營公司股息收入		1,233	–
遞延開支增加	15	(68,717)	(63,18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3,791)	(121,43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進口銀行貸款增加/(減少)	37	(18,957)	3,573
已付利息		(16,370)	(10,380)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257	1,69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7	4,769	(3,25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8,301)	(8,3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53,492)	238,894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1,920	544,42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1,187	(11,401)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29,615	771,9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	661,464	714,727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1	68,151	57,193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29,615	771,92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則由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1座9樓更改為香港新界沙田科技大道東20號香港科學園第三期20E座6樓，由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起生效。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生產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Compu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 (「CIL」)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4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金寶通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研究及開發、設計、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大陸	14,0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及 提供研發支持服務
金寶通智能製造(深圳)有限公司 (「CCDM」)*#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0,920,000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23,250,100港元	100	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3,3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金寶通電器(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2,396,572元	100	製造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不適用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及 提供研發支持服務
Salus Canada Inc.*	加拿大	100加元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Plc*	英國	3,000,000英鎊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GmbH*	德國	3,025,000歐元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Controls Romania s.r.l.*	羅馬尼亞	200列伊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Salus Nordic A/S*	丹麥	9,000,000克朗	100	分銷及買賣電子控制產品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另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全外資企業

除CIL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的公司。董事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以最接近千位數呈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或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損結餘。關於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益、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附屬公司出現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元素中一項或多項元素的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情況下)均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因此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採用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i>披露計劃</i>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i>
納入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i>披露其他實體權益：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範圍</i>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的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因財務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因現金流量引起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於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負補償的預付款特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之澄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修訂、縮減或結算計劃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對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強制生效日期待定，但可供採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本集團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並將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股權期初結餘確認任何過渡調整。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評估。有關分類及計量要求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並不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其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將繼續以公平值計量現時以公平值持有之所有財務資產。本集團之大部分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而本集團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持有可供銷售之股本投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原因為該等投資擬於可見未來持有，而本集團預期於其他全面收入採納以呈列公平值變動。倘投資獲終止確認，為股本投資於其全面收入記錄之收益及虧損不得重新計入損益。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項目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租賃應收款項、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可使用基準入賬。本集團預期採納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所有其應收賬目及其他應收賬款餘下年期內之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之可使用預期虧損入賬。根據初步評估，倘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新減值規定，則該日之減值虧損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確認數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預期不會對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之淨資產及保留盈利之期初結餘作出任何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四年七月頒佈，建立新五步驟模型，以將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列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交付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之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有條理之方法。該項準則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總收入、有關履約責任之資料、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於各期間之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項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所有現行收入確認規定。初始採納該項準則必須進行全面追溯採用，或經調節之追溯採用。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以應對有關識別履約責任、委託人及代理人之應用指引及知識產權許可，以及過渡之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確保實體更貫徹一致地採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減低應用該準則之成本及複雜程度。本集團已評估該準則之影響，且預期該準則於應用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頒佈，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選擇性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之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之定義或與應用重估模型之物業、機器及設備類別有關，否則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承租人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租賃期變更及用於釐定該等付款之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之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之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之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多披露。承租人可選擇以全面追溯或經修改追溯方法應用該準則。

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之影響，且正考慮會否選擇利用現有可行權益方式，以及將會採用之過渡方法及寬免。如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94,829,000港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當中所列若干金額或需確認為新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然而，本集團需作進一步分析，以確定將予確認之新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包括但不限於涉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金額、所選其他可行權宜方法及寬免以及採用該準則日期前訂立之新租約。

除上述外，本集團現時亦正就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應用的影響進行評估，惟目前仍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長期擁有其權益一般佔股本投票權不少於20%，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已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會就可能存在的任何會計政策差異作出調整，致令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此外，當變動直接於聯營公司權益中確認時，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任何所佔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予以對銷，惟未變現虧損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一部分。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列賬。已轉讓的代價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對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公司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三者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總和計量。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允價值或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於目前所有者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在清盤時可按比例獲分資產淨值的於被收購公司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當日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當中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公司主合約分開。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及任何因而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重新計量。

收購公司將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當日按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並於損益確認公允價值的變動。倘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公司股權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測，倘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檢測。本集團於每年的三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當日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並出售該單位的某部分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將以出售業務與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為基準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的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會就該項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利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及該項資產特有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在該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產生的期間自損益表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項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按重估價值列賬，則減值虧損撥回乃就該項重估資產根據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人士屬個人或為該個人的近親，而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適用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均為同一集團成員；
- (ii) 某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個人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修的開支將於該資產的賬面值撥充資本，作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不時替換，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據此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或10%(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33.3%
工具及機器	10%–33.3%
汽車	10%–33.3%
模具及用具	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則獨立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一次並在適當時候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步確認的主要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廢棄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其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財政年度年結日檢討一次。

遞延開支

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的開支只會在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並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可證明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作使用或出售用途在技術上為可行；本集團有意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並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有資源可完成該項目；及有能力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所需開支。不符合此等標準的遞延開支在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支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有關產品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日期起計三或五年的商業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自損益表扣除。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允價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乃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乃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如無主要市場)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其具有足夠資料的估值方法計量公允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所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輸入數據之最低層級在下述公允價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估值技術(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 第三級 — 估值技術(不能夠觀察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與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指定為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當)。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以公允價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金融資產之慣常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慣常買賣指須在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其後視乎其分類計量如下：

貸款與應收款項

貸款與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次計量後，此等資產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計入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指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既無分類為持作買賣，亦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者。此類別債務證券為有意持有一段不確定時期及可因應流動資金需要或因應市場狀況變動而出售者。

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投資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而未變現盈虧則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的其他全面收益，直至投資終止確認為止(屆時，累計盈虧會在損益表的其他收入確認)或直至投資被釐訂為減值為止(屆時，累計盈虧會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呈報為利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倘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原因為(a)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的範圍變動，對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範圍內多項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合理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允價值，則該等投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會評估其於短期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和意向是否仍然合適。在罕有情況下，市場淡靜導致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倘管理層有能力及有意於可見未來或直至到期時持有資產，本集團可能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就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而言，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允價值賬面金額為其新攤銷成本，資產之前在股權中確認的任何盈虧會在投資剩餘年期按實際利率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兩者之間的任何差額亦會在資產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攤銷。倘資產其後確定已經減值，則記錄在權益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是為在短期內出售，則該等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各項衍生工具(包括已分開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彼等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界定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除外。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入財務狀況表，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呈列於損益表的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該等公允價值變動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只要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經初步確認起便計入初步確認之日期。

倘嵌入於主合約的衍生工具的經濟特質及風險與主合約中的經濟特質及風險無密切關係，且主合約並無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該等嵌入於主合約的衍生工具將視作獨立衍生工具並按公允價值列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只有合約條款的變動將大幅改變所需的現金流量或在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重新分類至損益時，方會重新進行評估。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金融資產的其中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其中部分)將初步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離)：

- 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是否保留與該資產擁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回報以及有關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該資產將按本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程度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被轉移資產乃按資產原賬面金額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在資產首次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可合理估計之影響，則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會先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識別的減值虧損數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所採用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該資產的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而虧損金額在損益表確認。就計算減值虧損而言，利息收入乃採用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用的利率按經削減的賬面值持續累算。倘預期貸款及應收款項未來實際上無法收回並已將所有抵押品變現或已將其轉撥至本集團，則連同任何相關撥備一併撤銷。

在往後期間，倘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予以增加或減少。倘未來撤銷其後收回，則收回金額會記入損益表。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非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非報價股本工具因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而出現減值虧損，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利用類似金融資產的當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可供出售投資

就可供出售投資而言，本集團在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投資減值，則成本(扣除任何本金及攤銷)與其當時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扣減之前在損益表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乃由其他全面收益轉出，並在損益表內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而言，客觀證據包括投資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大幅」會因應投資原成本評估，而「長期」會考慮公允價值低於其原成本的時間。倘存在減值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減投資先前在損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計量)會從其他全面收益轉出，並在損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在損益表中撥回，其公允價值倘在減值後增加，會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投資(續)

如何方為「大幅」或「長期」，其釐定取決於判斷。在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有關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程度。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而言，評估減值的準則與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然而，記錄的減值金額為累計虧損，乃其按攤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兩者之間的差額，減投資先前在損益表內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就計算減值虧損而言，未來利息收入乃採用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用的利率按經削減的資產賬面值持續累算。利息收入記錄為融資收入一部分。倘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其後增加可客觀地與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相關，則有關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表予以撥回。

金融負債

初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扣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付息銀行借款以及欠非控股股東款項。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視乎其分類計量如下：

貸款及借款

於初次確認後，付息貸款及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但若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並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及組成實際利率其中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負債(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收購該等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購回，則該金融負債應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包括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向該等金融負債所扣除的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獲履行或註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為相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相抵銷，而有關淨額當有現可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在財務狀況表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初步確認及隨後結算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在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允價值確認，隨後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在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列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列入損益表內，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其後在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初步確認及隨後結算(續)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分類為：

- 公允價值對沖，用於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或未確認肯定承擔；或
- 現金流量對沖，用於對沖現金流量的可變動風險，該風險來自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有關的特定風險或來自極有可能的預期交易，或未確認肯定承擔的外幣風險；或
- 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和記錄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對沖的策略。文件記錄包括辨別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或交易、被對沖風險的性質和本集團將如何評核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抵銷被對沖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或被對沖風險應佔現金流量變動的有效性。該等對沖預期在達致抵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具高度效用，並持續受評估以釐定其是否在所指定的整段財務報告期間確實具備高度效用。

符合對沖會計法嚴格準則的對沖列賬如下：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在其他全面收益的對沖儲備內直接確認，而任何非有效部分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已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在被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時(例如當被對沖金融收入或金融開支被確認或當預期銷售出現時)轉入損益表。倘被對沖項目乃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已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轉入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最初賬面值。

倘對沖工具到期或出售、終止或已行使而並無替代或滾轉(作為對沖策略一部分)，或倘其作為對沖的指定已撤回或倘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標準時，以往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仍保留在內直至發生預期交易或符合外幣確定承擔為止。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續)

淨投資對沖

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包括對沖列作部分淨投資額的貨幣項目，以現金流量對沖的類似方式入賬。有關對沖有效部分的對沖工具盈虧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入賬，而無效部分的盈虧則在損益表內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任何已計入權益的該等盈虧的累計價值將轉撥至損益表。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與非流動部分。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法)至超過報告期結算日後十二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甚微，且一般自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減去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項目而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撥備

當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須流出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在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貼現現值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須按負債法就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就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涉及就因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有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方予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而該稅率會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及税法釐定。

僅在本集團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其擬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結算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徵收的所得稅有關的情況下，方會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當收益能可靠地計量時，收益會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前提為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不再持有擁有權一般附帶有關程度的管理權，亦不再有實際控制權；
- (b) 市場推廣及管理服務費，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及
-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就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以實際貼現估計收取日後現金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方式確認。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以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交易的方式獲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取得股本工具(「股本結算交易」)。

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關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者)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允價值釐定。公允價值由外聘估值師按三項式模式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8。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股份付款交易(續)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將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至歸屬日期期間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計算至歸屬期屆滿時，為本集團就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該期間在損益表扣除或入賬的數額指該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所確認累計支出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時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內。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允價值中，除非同時設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會導致獎勵被即時支銷。

因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不予確認支出。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有關交易將被視為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若股本結算獎勵的條款有所修訂，且符合原來獎勵條款，則確認開支最少金額，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任何變更。此外，倘若修訂導致於修訂當日計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總公允價值增加或使僱員受惠，則須確認開支。

倘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按猶如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處理，而獎勵任何未確認開支將即時確認。此包括未符合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所涉及的任何獎勵。然而，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列為代替獎勵，則相關已註銷及新獎勵將按猶如上一段所述原有獎勵的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列作額外股份攤薄。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參與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員工制定強積金計劃。供款金額按員工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於其須予支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監管的基金內。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中的僱主供款會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此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此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於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的資產)的直接應佔借款成本須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一部分撥充資本。待該等資產大致上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時終止將有關借款成本撥充資本。當特定借款尚未用作支付合資格資產開支而用作暫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可從已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在借入資金時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中期股息於建議時同時宣派，乃因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列單位，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均計入損益表。

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惟不包括指定為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對沖一部分的貨幣項目。有關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售出淨投資為止，屆時，累計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應佔稅項支出及抵免亦會記錄於其他全面收益。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與確認有關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間結算日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該等實體的損益表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而產生的外匯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外匯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續)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均視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盤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須對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與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會計政策外，管理層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資產減值

於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資產減值的事件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1)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該等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已不存在；(2)資產賬面值是否可獲得日後現金流量淨現值支持，而有關日後現金流量會按持續使用資產評估或終止確認；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比率貼現。變更管理層所選假設以決定減值水平(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對減值檢測所用淨現值或有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下文概述有關對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因素具有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a)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管理層定期根據對可回收性的評估、賬款未償還期及對管理層假設的估計審閱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於評估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能力時須作出估計，包括各客戶及債務人的現時信譽、債務人賬齡及過往收款記錄。於釐定是否須於損益內記錄減值虧損時，管理層考慮任何表示個別應收貿易賬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有可計量減少之可觀察數據，以及主要假設的估計，包括貼現率、增長率及結算方式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所採用的方法及假設將定期審閱。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483,27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02,636,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9。

(b)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是按存貨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撇減金額涉及管理層之估計及判斷。倘實際結果或日後期望與原先估計不同，上述差異將會對有關估計有變之期間內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撥備撇減/撥回造成影響。存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638,2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27,068,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8。

(c)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一次評估商譽是否減值。有關評估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擇適當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或適用貼現率之變動將導致需對過往作出之估計減值撥備作出調整。商譽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36,4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6,42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4。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成各業務單位，並分為以下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買賣及分銷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產品；
- (b) 電器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買賣及分銷電器控制裝置產品；及
- (c) 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究及開發、設計、製造、買賣及分銷工商業控制裝置產品。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其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的可呈報分部溢利作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所採用者一致，惟其他收入、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以及企業及未分配開支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分部資產主要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會所債券、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可供出售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分銷業務線應佔無形資產、應收貿易賬款、存貨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若干結餘，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主要不包括付息銀行借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稅項、欠非控股股東款項、遞延稅項負債、分銷業務線應佔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若干結餘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按組別管理。

集團內公司間收益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售價，並按當時適用市價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樓宇及 家居控制裝置		電器控制裝置		工商業控制裝置		總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522,710	1,492,155	1,527,162	1,554,654	817,638	636,789	3,867,510	3,683,598
分部業績	182,980	204,161	31,853	28,515	58,034	39,836	272,867	272,512
銀行利息收入							2,531	3,460
其他收入(不包括銀行 利息收入、賣方終止合約 的收入及市場推廣及 管理服務費收入)							4,815	4,84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05,602)	(109,092)
融資成本							(16,370)	(10,38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80	1,310	-	-	-	-	580	1,310
除稅前溢利							158,821	162,654
所得稅開支							(32,435)	(36,220)
本年度溢利							126,386	126,434

附註：二零一七年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及更好地比較業務表現。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樓宇及 家居控制裝置		電器控制裝置		工商業控制裝置		總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590,938	610,493	383,245	513,032	248,873	200,481	1,223,056	1,324,00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624	6,277	-	-	-	-	5,624	6,27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66,701	1,071,337
資產總額							2,295,381	2,401,620
分部負債	13,698	11,671	5,975	14,682	40,028	3,972	59,701	30,32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83,886	1,119,339
負債總額							943,587	1,149,664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164,967	126,108
折舊							50,853	39,884
遞延開支攤銷	38,698	40,749	5,980	6,816	9,679	8,589	54,357	56,15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減值撥回)淨額	(785)	1,724	3,865	6,998	383	-	3,463	8,722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1,702	9,115	1,670	5,811	3,197	5,359	6,569	20,285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附註：二零一七年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及更好地比較業務表現。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洲	1,072,853	1,043,947
歐洲	1,830,404	1,818,785
亞洲	964,253	820,866
	3,867,510	3,683,598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洲	1,952	—
歐洲	2,042	2,415
亞洲	238,222	178,166
	242,216	180,581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不包括會所債券、商譽、無形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中，約23.6%及11.0%乃來自電器控制裝置分部及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分別向兩名個別的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單一客戶包括已知與該客戶受共同控制的一群實體。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中，約23.7%乃來自電器控制裝置分部向一名單一客戶作出的銷售。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指銷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後)。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531	3,460
賣方終止合約的收入	-	10,188
市場推廣及管理服務費收入	-	1,850
雜項收入	4,815	4,853
	7,346	20,351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6,370	10,380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298,267	3,123,229
折舊	13	50,853	39,884
研發成本：			
遞延開支攤銷 [^]	15	54,357	56,154
本年度開支		7,780	7,535
		62,137	63,68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續)：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55,962	47,506
核數師酬金		2,031	1,940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651,334	476,42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62	3,261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870	2,766
		657,666	482,45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6,996)	5,8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630	1,65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9	3,463	8,722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569	20,285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17	—	5,439

* 僱員福利開支457,2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25,266,000港元)已計入上述「已售存貨成本」內。

**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內。

^ 年內的遞延開支攤銷已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開支」內。

此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經營收益／(開支)淨額」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而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袍金	1,279	1,116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399	12,586
表現掛鈎花紅 *	9,036	4,400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615	2,3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8
	24,341	20,490

*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可獲發根據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的花紅。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一名董事(二零一七年：兩名)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擁有本公司授予的未行使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該等購股權的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歸屬期在損益表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數額已納入上述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薪金、津貼及 袍金	實物利益	表現 掛鈎花紅	以股本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2,685	-	-	-	2,685
OWYANG King博士*	-	6,104	5,783	1,410	-	13,297
區慶麟先生#	-	2,610	3,253	1,205	12	7,080
	-	11,399	9,036	2,615	12	23,062
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先生	178	-	-	-	-	178
甘志超先生	226	-	-	-	-	226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226	-	-	-	-	226
區慶麟先生#	21	-	-	-	-	21
	651	-	-	-	-	6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242	-	-	-	-	242
施維德先生	193	-	-	-	-	193
張正樑先生	193	-	-	-	-	193
	628	-	-	-	-	628
	1,279	11,399	9,036	2,615	12	24,34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薪金、津貼及 袍金	實物利益	表現 掛鈎花紅	以股本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2,379	-	-	-	2,379
OWYANG King博士*	-	5,993	2,514	1,914	-	10,421
區慶麟先生	-	4,214	1,886	456	18	6,574
	-	12,586	4,400	2,370	18	19,374
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先生	141	-	-	-	-	141
甘志超先生	188	-	-	-	-	188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188	-	-	-	-	188
	517	-	-	-	-	5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202	-	-	-	-	202
施維德先生	202	-	-	-	-	202
張正樑先生	195	-	-	-	-	195
	599	-	-	-	-	599
	1,116	12,586	4,400	2,370	18	20,490

年內，概無訂立有關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一七年：無)。

* OWYANG King博士亦為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

區慶麟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調任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二零一七年：三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本年度其餘兩名(二零一七年：兩名)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639	6,032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36
	6,675	6,068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最高薪酬非董事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零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2	2

10. 所得稅開支

於年內，香港利得稅就於香港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作出預提。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按本集團實體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當時所適用的稅率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12,041	14,95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08)	(1,995)
即期－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本年度支出	28,034	24,10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38)	–
遞延 (附註 26)	(4,794)	(841)
本年度總稅項支出	32,435	36,220

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香港		二零一八年 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81,466		77,355		158,82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3,442	16.5	18,886	24.4	32,328	20.4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1,408)	(1.7)	(1,438)	(1.9)	(2,846)	(1.8)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96)	(0.1)	–	0.0	(96)	(0.1)
毋須課稅收入	(11,619)	(14.3)	(1,864)	(2.4)	(13,483)	(8.5)
不可扣稅開支	13,438	16.5	7,984	10.3	21,422	13.5
已動用稅項虧損	(1,595)	(2.0)	(3,295)	(4.2)	(4,890)	(3.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2,162	14.9	20,273	26.2	32,435	20.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香港		二零一七年 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111,918		50,736		162,65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8,467	16.5	14,115	27.8	32,582	20.0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的調整	(1,995)	(1.8)	–	0.0	(1,995)	(1.2)
聯營公司應佔溢利	(216)	(0.2)	–	0.0	(216)	(0.1)
毋須課稅的經營淨溢利	(3,566)	(3.2)	–	0.0	(3,566)	(2.2)
毋須課稅收入	(6,384)	(5.7)	(490)	(1.0)	(6,874)	(4.2)
不可扣稅開支	6,032	5.4	10,479	20.7	16,511	10.1
未確認稅項虧損	(222)	(0.2)	–	0.0	(222)	(0.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2,116	10.8	24,104	47.5	36,220	22.3

11. 股息

年內已派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所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 0.075 港元 (二零一七年：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所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58 港元)	62,981	48,512

擬派末期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75 港元 (二零一七年：0.075 港元)	62,981	62,732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財務報表未反映此應付末期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2.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之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年度溢利126,40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6,449,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38,176,000股(二零一七年：835,438,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年度溢利126,40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6,449,000港元)計算。用於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6,917,000股(二零一七年：841,373,000股)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誠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及視作行使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假設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38,176,000	835,438,000
年內視作行使全部已發行的攤薄購股權而假設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741,000	5,935,000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6,917,000	841,373,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成本	80,206	178,828	334,971	4,609	23,086	621,700
累計折舊	(66,835)	(127,377)	(234,890)	(2,379)	(19,253)	(450,734)
賬面淨額	13,371	51,451	100,081	2,230	3,833	170,966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3,371	51,451	100,081	2,230	3,833	170,966
增添	7,665	19,474	57,710	604	10,797	96,250
出售及撤銷	-	(201)	(2,794)	-	-	(2,995)
年內折舊撥備	(7,919)	(16,350)	(21,755)	(1,091)	(3,738)	(50,853)
外匯調整	5,511	(1,233)	10,579	76	-	14,93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8,628	53,141	143,821	1,819	10,892	228,30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97,716	206,598	391,930	5,142	33,883	735,269
累計折舊	(79,088)	(153,457)	(248,109)	(3,323)	(22,991)	(506,968)
賬面淨額	18,628	53,141	143,821	1,819	10,892	228,30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成本		80,712	163,998	343,439	4,139	21,753	614,041
累計折舊		(64,961)	(124,644)	(245,168)	(2,486)	(17,394)	(454,653)
賬面淨額		15,751	39,354	98,271	1,653	4,359	159,388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增添		2,436	29,180	28,838	1,132	1,333	62,919
出售及撤銷		(7)	(524)	(2,339)	-	-	(2,870)
年內折舊撥備	7	(4,354)	(14,413)	(18,780)	(478)	(1,859)	(39,884)
外匯調整		(455)	(2,146)	(5,909)	(77)	-	(8,587)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13,371	51,451	100,081	2,230	3,833	170,966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80,206	178,828	334,971	4,609	23,086	621,700
累計折舊		(66,835)	(127,377)	(234,890)	(2,379)	(19,253)	(450,734)
賬面淨額		13,371	51,451	100,081	2,230	3,833	170,966

14. 商譽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164	38,164
累計減值	(1,744)	(1,744)
賬面淨額	36,420	36,420

商譽減值檢測

結餘主要包括透過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及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統稱「Asia Electronics 實體」)業務合併所得商譽，就減值檢測而言被視為一項現金產生單位。

Asia Electronics實體的可收回金額乃以高級管理人員所批准五年期間財政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利用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而超逾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則予以推算，所使用的增長率為2%(二零一七年：2%)。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貼現率為12.5%(二零一七年：14.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Asia Electronics實體的商譽賬面值為34,13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4,136,000港元)。

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Asia Electronics實體使用價值時已採用若干主要假設。管理層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改善作出調整，從而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率的數值。收益及成本變動以管理層經驗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動為基礎。所使用貼現率屬除稅前性質，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5. 無形資產

	附註	遞延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成本		389,748	326,559
累計攤銷		(282,947)	(226,793)
賬面淨額		106,801	99,766
於年初，扣除累計攤銷後		106,801	99,766
增添		68,717	63,189
年內攤銷撥備	7	(54,357)	(56,154)
於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後		121,161	106,801
於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458,465	389,748
累計攤銷		(337,304)	(282,947)
賬面淨額		121,161	106,80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4,066	4,719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1,558	1,558
	5,624	6,277

與聯營公司之間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本集團應佔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	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raeburn Systems LLC*	普通股	美國	27%	買賣電子產品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另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聯營公司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集團財政年度結算日不同。綜合財務報表已就聯營公司與本集團在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的重大交易作出調整。

下表列示聯營公司的合計財務資料：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年度溢利	580	1,310
分佔聯營公司全面收益總額	580	1,3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5,624	6,27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7.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股本投資，按成本	10,521	10,521
減值撥備	(10,521)	(10,521)
	-	-

上述投資為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乃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該股本投資並無任何特定到期日或票面息率。被投資公司從事開發節能產品及解決方案。

該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值，原因為其估計合理公允價值範圍甚為廣闊，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算。鑒於被投資公司所開發的相關技術相當有價值，本集團無意於短期內出售該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被投資公司的財政及營運表現進一步轉差，參考其財務狀況，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被評定為零。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扣除減值5,439,000港元。

18.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58,822	240,346
在製品	44,443	58,451
製成品	335,014	328,271
	638,279	627,06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72,348	683,043
減值	(89,070)	(80,407)
	483,278	602,636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對其客戶及未償還應收賬款實行嚴格信貸控制，從而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會對逾期結餘作定期審閱。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11.7%(二零一七年：12.8%)及39.5%(二零一七年：51.2%)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名最大客戶。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改善措施。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到期付款日並經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453,733	551,522
一至兩個月	7,098	14,746
兩至三個月	9,755	11,119
超過三個月	12,692	25,249
	483,278	602,63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80,407	80,328
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3,463	8,722
撤銷應收結餘	(5,579)	(5,755)
外匯調整	10,779	(2,888)
於三月三十一日	89,070	80,407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包括為一筆撥備前賬面值為89,3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3,254,000港元)作出的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撥備89,0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407,000港元)。該等已作出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主要牽涉償還爭議，或與下文所詳述Fagor Electrodomesticos Sociedad Cooperativa、FagorBrandt SAS及Fagor Mastercook S.A. (統稱為「Fagor集團」)已進入破產及重組程序有關。

Fagor Electrodomesticos Sociedad Cooperativa為根據西班牙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入稟西班牙聖賽瓦斯蒂安一號商業法院(Commercial Court No. 1 of San Sebastian (Spain))展開正式破產程序(concurso)。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展開破產程序。

FagorBrandt SAS為根據法國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起須遵守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頒佈的重組程序(redressement judiciaire)。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一日將該重組程序轉成清盤程序。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法國南泰爾商業法院批准對FagorBrandt SAS資產作出的多項投標，當中包括Cevital的投標。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FagorBrandt SAS已完成向Cevital進行的大部分資產的變現，以募集資金向其債權人還款。

Fagor Mastercook S.A.為根據波蘭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入稟西班牙聖賽瓦斯蒂安一號商業法院(Commercial Court No. 1 of San Sebastian (Spain))展開正式破產程序(concurso)。法院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展開破產程序。弗羅茨瓦夫的波蘭法院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展開Fagor Mastercook S.A.的次級法律程序。該等在歐洲理事會規例1346/2000下進行的程序為清盤程序。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 應收貿易賬款(續)

由於Fagor集團已展開破產及重組程序多年，惟在收回債項方面尚未有重大積極進展，故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8,123,000歐元(二零一七年：8,123,000歐元)(約78,8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67,773,000港元))作出全數減值撥備8,123,000歐元(二零一七年：7,912,000歐元)(約78,8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66,007,000港元))。

並無個別或共同評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逾期或減值	424,876	513,114
逾期少於一個月	28,857	38,408
逾期一至三個月	16,853	25,865
逾期超過三個月	12,411	22,402
	482,997	599,789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不同客戶。

逾期惟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評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應收貿易賬款內包括一項聯營公司結欠款項24,34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370,000港元)，該款項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近信貸條款償還。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上述結餘的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概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相關。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61,464	714,727
定期存款	68,151	57,193
	729,615	771,920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45,9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9,661,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準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介乎一日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相關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到期付款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及一個月內	446,105	604,173
一至兩個月	42,999	110,709
兩至三個月	6,782	4,132
超過三個月	3,773	10,566
	499,659	729,580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為免息，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

24.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現金流量對沖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應收款／(應付款)	(24,763)	19,154

遠期貨幣合約乃指定為歐元及英鎊的預測未來銷售及以人民幣的預測未來開支的對沖工具，本集團對這些未來銷售及開支有肯定承擔。該等遠期貨幣合約的結餘隨預期外幣銷售的水平及經營開支以及遠期外匯匯率的變動而變化。

遠期貨幣合約的條款與該等承擔的條款相匹配。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未來六個月與預期未來銷售及經營開支相關的現金流量對沖的評估結果顯示為高度有效，淨虧損17,9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669,000港元)已如下計入對沖儲備：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計入對沖儲備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總額	(33,538)	26,830
自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及於損益表中確認	15,623	(28,499)
現金流量對沖虧損淨額	(17,915)	(1,66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5. 附息銀行借款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年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銀行定期貸款－無抵押	1.50	二零一八年	33,969	1.50	二零一七年	29,200
銀行進口貸款－無抵押	2.18-3.31	二零一八年	216,720	1.18-2.15	二零一七年	235,677
			250,689			264,877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析為：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250,689	264,877

其他利率資料：

	浮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無抵押	250,689	264,87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除無抵押銀行貸款約2,493,000港元及33,969,000港元分別以美元及歐元(二零一七年：約14,807,000港元及29,200,000港元分別以美元及歐元計值)計值外，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附息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及其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支持。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遞延稅項

本年度，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 負債淨額 千港元
	存貨 千港元	未動用 稅項虧損 千港元	超過相關 折舊的 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遞延開支 千港元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	-	(5)	13,455	580	14,030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	-	5	(846)	-	(841)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	-	12,609	580	13,189
於年內損益表扣除／(計入)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5,663)	(660)	(1,185)	2,714	-	(4,794)
匯兌調整	(40)	(41)	-	-	-	(8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703)	(701)	(1,185)	15,323	580	8,31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6.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續)

分別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6,404)	-
遞延稅項負債	14,718	13,189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未確認稅項虧損(二零一七年：793,000港元)，而產生自其他地區的未確認稅項虧損為14,4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452,000港元)，可用作無限期抵銷出現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該等虧損產生自己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的附屬公司，且並不肯定將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稅項虧損。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協議，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分派的股息繳付預扣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就於中國大陸成立應繳納預扣稅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利的應繳預扣稅而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此等盈利。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仍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暫時差額總金額約為182,23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0,013,000港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7. 已發行股本

股份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法定：		
5,000,000,000股(二零一七年：5,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39,740,000股(二零一七年：836,42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83,974	83,642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摘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833,930,000	83,393	389,711	473,104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2,490,000	249	2,236	2,485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836,420,000	83,642	391,947	475,589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3,320,000	332	2,987	3,319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740,000	83,974	394,934	478,908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以及根據該等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2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或服務供應商。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除非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註銷或失效外，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仍可行使。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六年計劃」)。除非經註銷或終止，該計劃將自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因行使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所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在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予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下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另行授出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於本報告日期，二零一六年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81,642,000股，相當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72%。由於二零零六年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到期，其後不得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進一步發行購股權。

承授人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以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決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直至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內結束。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購股權開支2,8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66,000港元)。

下列為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二零零六年計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0.843	26,196,000
本年度內已授出	1.174	9,200,000
本年度內已行使	0.680	(2,490,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沒收	1.750	(180,0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0.944	32,726,000
本年度內已行使	0.680	(3,320,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沒收	1.750	(606,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0.957	28,800,000

二零一六年計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	—
本年度內已授出	1.452	6,150,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沒收	1.650	(4,150,000)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40	2,0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日期 的價格 港元
	四月 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三月 三十一日					
高級管理人員 及其他僱員總計	202,000	-	(202,000)	-	二零零七年 九月 二十七日	由二零零八年 八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八月 三十一日	1.75	1.75
	202,000	-	(202,000)	-	二零零七年 九月 二十七日	由二零零九年 八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八月 三十一日	1.75	1.75
	202,000	-	(202,000)	-	二零零七年 九月 二十七日	由二零一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至二零一七年 八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八月 三十一日	1.75	1.75
	240,000	-	-	240,000	二零一五年 十月 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二五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 二十二日	1.24	1.24
	240,000	-	-	240,000	二零一五年 十月 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七年 十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二五年 十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月 二十二日	1.24	1.2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本公司股份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日期 的價格 港元
	四月 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三月 三十一日					
高級管理人員 及其他僱員總計(續)	320,000	-	-	320,000	二零一五年 十月 二十二日	由二零一八年 十月二十二日 至二零二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月 二十二日	1.24	1.24
	240,000	-	-	24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360,000	-	-	36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440,000	-	-	44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	-	-	16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2,606,000	-	(606,000)	2,0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		本公司股份	
	四月 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三月 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 購股權期間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的價格 港元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 三十日	由二零一一年 四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 四月 三十日	1.05	1.05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 三十日	由二零一二年 四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二年 四月 三十日	1.05	1.05
	3,200,000	-	-	3,200,000	二零一零年 四月 三十日	由二零一三年 四月三十日 至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二零一三年 四月 三十日	1.05	1.05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 六月 二十八日	0.79	0.79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三年 六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二十八日	0.79	0.79
	3,200,000	-	-	3,200,000	二零一一年 六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四年 六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一年 六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 二十八日	0.79	0.79
	1,200,000	-	-	1,200,000	二零一二年 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四年 八月六日 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五日	二零一四年 八月六日	0.375	0.37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日期 的價格 港元
	於本年度 四月 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三月 三十一日					
董事(續) OWYANG King博士(續)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二年 八月六日	由二零一五年 八月六日 至二零二二年 八月五日	二零一五年 八月六日	0.375	0.375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八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1,600,000	-	-	1,600,000	二零一六年 四月 二十八日	由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二六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一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174	1.13
	26,800,000	-	-	26,8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行使 購股權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日期 的價格 港元
	四月 一日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三月 三十一日					
董事(續) 區慶麟先生	3,320,000	(3,320,000)	-	-	二零一四年 七月四日	由二零一七年 七月四日 至二零二四年 七月三日	二零一七年 七月四日	0.68	0.68
	3,320,000	(3,320,000)	-	-					
董事類別小計	30,120,000	(3,320,000)	-	26,800,000					
總計	32,726,000	(3,320,000)	(606,000)	28,800,000					

附註：

1. 一名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行使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3,320,000份購股權。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1.25港元。
2.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註銷。
3. 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本公司股份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日期 的價格 港元
	於本年度 四月 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於 三月 三十一日					
董事 OWYANG King博士	-	200,000	-	2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 二十八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04	1.04
	-	200,000	-	2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 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一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04	1.04
	-	1,600,000	-	1,600,000	二零一七年 四月 二十八日	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七年 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二年 四月 二十八日	1.04	1.04
	-	2,000,000	-	2,0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及變動(續)：

參與者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於 二零一八年		購股權 歸屬/將予 歸屬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出日期 的價格 港元	
	四月 一日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失效/沒收	三月 三十一日					授出 購股權日期
董事(續) 區慶麟先生	-	1,245,000	(1,245,000)	-	二零一七年 八月 二十二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 二十二日	1.65	1.65
	-	1,245,000	(1,245,000)	-	二零一七年 八月 二十二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八月 二十二日	1.65	1.65
	-	1,660,000	(1,660,000)	-	二零一七年 八月 二十二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八月 二十二日	1.65	1.65
	-	4,150,000	(4,150,000)	-					
總計	-	6,150,000	(4,150,000)	2,000,000					

附註：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向兩名董事授出6,150,000份購股權。緊接上述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分別為每股1.03港元及1.67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向董事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為4,041,000港元。
2.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行使或註銷。
3. 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間開始止。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8.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二零一六年計劃授出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採用三項式模式估計，並已計及授出購股權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模式所採用的輸入數據：

	二零一七年 四月二十八日 授出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二日 授出
行使價(港元)	1.04	1.65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港元)	1.04	1.65
股息收益率(%)	5.58	4.55
預期波幅(%)	60.23	59.81
無風險利率(%)	2.160	2.000
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10	10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合約年期得出，不一定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指標。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為未來走勢指標的假設，有關指標不一定為實際所得結果。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分別有28,800,000份及2,000,000份已授出而未獲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一七年：32,726,000份及無)，分別合共相當於本公司股份約3.67%(二零一七年：3.91%)。根據本公司現行架構，全數行使餘下購股權將導致發行額外的本公司30,800,000股普通股(二零一七年：32,726,000份)以及額外的股本3,0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273,000港元)及股份溢價26,5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608,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前)。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及二零一六年計劃分別有28,800,000份(二零一七年：32,726,000份)及2,000,000份(二零一七年：2,0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3.43%及0.24%。

29. 儲備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i)根據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進行的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CIL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0.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工廠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的租期經磋商為介乎一至五年(二零一七年：一至五年)。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將於下列期間屆滿：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1,700	46,28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3,129	52,478
	94,829	98,759

31. 承擔

除上文附註30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		
租賃物業裝修	567	358
廠房及機器	5,364	2,848
	5,931	3,20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2.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年內曾進行以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本集團於年內曾與一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銷售製成品	65,411	59,098

該等銷售參考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9,292	35,593
離職後福利	138	177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870	2,766
	42,300	38,536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貸款 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初步 確認時指定為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	-
應收貿易賬款	483,278	-	-	483,278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9,566	-	-	29,56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29,615	-	-	729,615
	1,242,459	-	-	1,242,459

二零一七年

	貸款 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初步 確認時指定為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	-
應收貿易賬款	602,636	-	-	602,636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5,442	-	-	25,442
衍生金融工具	-	-	19,154	19,1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1,920	-	-	771,920
	1,399,998	-	19,154	1,419,152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已訂立應收貿易賬款保理安排(「安排」)，據此本集團將若干應收貿易賬款的權利出讓予若干銀行。出讓後，本集團毋須承擔貿易債務人的違約風險。本集團並無保留應收貿易賬款的任何使用權(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貿易賬款)。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安排出讓而尚未清償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原賬面值為701,62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16,166,000港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499,659	729,5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27,726	38,676
衍生金融工具	24,763	—
付息銀行借款	250,689	264,877
欠非控股股東款項	160	160
	802,997	1,033,293

3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制度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付息銀行借款、欠非控股股東款項的公允價值乃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原因是該等工具的到期年期短。就本集團的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而言，其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乃由於其為非上市公司，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3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制度(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不同交易對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該等交易對手主要為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均以類似遠期定價的估值技術按現值計量。該等模型已計入多項在市場可觀察之因素，包括交易對手的信貸質量、匯率現貨價和遠期價等資料。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相等於其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已使用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而分類為第二級(二零一七年：第二級)。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公允價值計量轉撥，第三級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一七年：無)。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融資。本集團有多項由經營業務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定期會面以分析及制定有關管理本集團財務風險的措施。總括而言，本集團採取審慎風險管理策略。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及債務責任。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付息銀行借款利率及還款期分別於附註21及25披露。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付息銀行借款及銀行存款)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利率風險(續)

	基準點 增加/(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銀行存款	100	7,296	6,935
銀行借款	100	(2,584)	(2,158)
銀行存款	(100)	(7,296)	(6,935)
銀行借款	(100)	2,584	2,158
二零一七年			
銀行存款	100	7,719	7,429
銀行借款	100	(2,649)	(2,212)
銀行存款	(100)	(7,719)	(7,429)
銀行借款	(100)	2,649	2,212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貨幣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主要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款項有關，另有較小部分以歐元區貨幣計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生產廠房的若干製造及營運經常費用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就美元承受的外匯風險不大。年內，本集團藉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由若干人民幣、歐元及英鎊交易所產生的外匯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權益的人民幣、歐元及英鎊兌港元匯率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公允價值變動，而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外匯風險(續)

	兌港元匯率 升值/(貶值)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	5	(7,763)	(7,76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貶值	5	2,454	3,192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貶值	5	8,440	8,889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	(5)	7,763	7,763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升值	(5)	(2,454)	(3,192)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升值	(5)	(8,440)	(8,889)
二零一七年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	5	(6,359)	(6,359)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貶值	5	20,138	22,224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貶值	5	4,682	7,585
倘若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	(5)	6,359	6,359
倘若港元兌歐元匯率升值	(5)	(20,138)	(22,224)
倘若港元兌英鎊匯率升值	(5)	(4,682)	(7,585)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知名且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全部有意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持續受到監察。此外，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內並無重大過往壞賬記錄。因此，本集團須承受的信貸風險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源自對手違約，其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本集團只與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按不同客戶／對手、不同區域及不同行業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客戶群廣泛分佈於不同板塊和行業，故此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本集團因應收貿易賬款所產生信貸風險的詳細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9披露。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透支及貸款，於資金持續性與靈活彈性中取得平衡。此外，已備有銀行融資作不時之需。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根據已簽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一年內／應要求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一年內／應要求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499,659	729,58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的金融負債	27,726	38,676
衍生金融工具	24,763	—
付息銀行借款	251,373	265,338
欠非控股股東款項	160	160
	803,681	1,033,754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同時維持穩健資本比例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化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改動。

本集團的資本包括所有權益部分。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為478,9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7,043,000港元)，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減付息銀行借款總額。

本集團須就其獲取的銀行信貸遵守多間銀行的資金要求。本集團已於年內遵從該等銀行的資金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788,296	846,82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3	589
可收回稅項	307	83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70	4,337
流動資產總額	3,180	5,76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0,169	12,443
應付稅項	-	1,387
流動負債總額	10,169	13,830
流動負債淨額	(6,989)	(8,065)
資產淨值	781,307	838,756
權益		
已發行股本	83,974	83,642
儲備	697,333	755,114
權益總額	781,307	838,756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389,711	353,435	9,426	43,681	796,253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2,236	-	(792)	-	1,444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2,766	-	2,76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163	3,163
已宣派及支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48,512)	(48,512)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91,947	353,435	11,400	(1,668)	755,114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	2,987	-	(1,062)	-	1,925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2,870	-	2,87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05	405
已宣派及支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	(62,981)	(62,98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94,934	353,435	13,208	(64,244)	697,333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附註29所述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公允價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先前面值之間的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可向股東分派實繳盈餘，前提是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能夠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項。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附息銀行借款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264,87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8,957)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769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50,689

38.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867,510	3,683,598	3,521,758	3,164,321	2,814,290
除稅前溢利	158,821	162,654	125,720	103,182	42,898
所得稅開支	(32,435)	(36,220)	(28,012)	(26,878)	(9,036)
本年度溢利	126,386	126,434	97,708	76,304	33,862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26,404	126,449	97,724	76,307	33,874
非控股權益	(18)	(15)	(16)	(3)	(12)
	126,386	126,434	97,708	76,304	33,862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2,295,381	2,401,620	2,213,992	2,159,347	2,028,855
負債總額	(943,587)	(1,149,664)	(1,027,383)	(1,033,182)	(951,209)
資產淨值	1,351,794	1,251,956	1,186,609	1,126,165	1,077,646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1,351,037	1,251,181	1,185,819	1,125,359	1,076,837
非控股權益	757	775	790	806	809
權益總額	1,351,794	1,251,956	1,186,609	1,126,165	1,077,646